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

（上接A13版）

（3）营业外收支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外收入	-	19.00	12.27	10.65
其中：政府补助	-	-	12.27	10.57
其他	-	19.00	-	0.09
营业外支出	-	66.40	-	8.71
其中：地方基金	-	-	-	7.25
捐赠支出	-	10.00	-	-
其他	-	56.40	-	1.46
营业外收支净额	-	-47.40	12.27	1.94

报告期内，营业外收支净额合计为-33.19万元，占报告期利润总额的比例较小，未对经营成果构成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的政府补助主要系社保两项补贴以及无锡山水城创新驱动专项奖励。

（4）所得税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	2015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2,233.79	3,376.69	764.57	166.84
递延所得税费用	-97.86	-192.18	73.93	-17.81
合计	2,135.93	3,184.51	838.50	149.03
利润总额	14,182.34	22,121.66	5,955.30	1,282.28
所得税费用/利润总额	15.06%	14.40%	14.08%	11.62%

报告期内，发行人当期所得税费用稳步增加，主要系公司应税所得额稳步增长所致，发行人递延所得税费用主要系公司于各期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所产生。

4、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现金流量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0.76	9,683.13	755.08	696.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3.70	283.46	1,273.99	-458.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27.36	-4,204.30	-	-
汇率变动的影响	-0.09	-0.14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30.39	5,762.15	2,029.07	238.03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395.18	34,539.36	17,007.94	13,810.19
收到的税费返还	-	42.72	37.42	42.8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7	124.99	647.31	210.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403.55	34,707.07	17,692.67	14,063.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515.12	13,278.84	11,042.71	10,164.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54.04	3,226.42	2,209.31	1,825.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5,914.52	6,792.82	2,701.80	559.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9.11	1,725.86	983.77	816.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352.79	25,023.94	16,937.59	13,366.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0.76	9,683.13	755.08	696.84

随着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量与现金流出量均较高并持续增长。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同期净利润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净利润	12,046.40	18,937.14	5,116.80	1,133.25
加：资产减值准备	748.35	1,298.59	292.12	150.41
固定资产等折旧	725.51	1,201.80	1,119.13	1,022.04
无形资产摊销	66.38	132.75	132.75	132.7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3.00	8.11	8.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0.86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0.09	0.14	-0.00	-0.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59	-33.96	-86.78	-155.7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7.86	-192.18	73.93	-17.8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01.97	-8,646.22	1,408.20	-2,401.2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09.19	-27,932.57	-5,939.41	1,198.3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84.37	24,914.62	-1,468.13	-373.33
其他（股份支付）	-	-	97.50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0.76	9,683.13	755.08	696.84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金额分别为696.84万元、755.08万元、9,683.13万元以及2,050.76万元，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金额累计为1.32亿元。具体分析如下：

2015年，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金额为696.84万元，低于净利润的金额为436.41万元，主要系发行人根据数控金刚线切片机等新产品的在手订单情况积极备货，而于2015年存货金额增加较多所致。

2016年，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金额约755.08万元，低于净利润4,361.72万元，主要系发行人于2016年末因销售订单、生产计划、汇率风险等多重因素考量而采取了集中采购控制系统类原材料的策略，直接使得2016年末预付账款增加约3,891.91万元。同时，由于公司2016年度营业收入有所增长，因此相应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余额合计增加约1,246.97万元。综合影响下，发行人2016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现金净流入金额约755.08万元。

2017年，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金额约为9,683.13万元，相较净利润低约9,254.03万元，主要系发行人当期因晶科能源等大客户的订单而积极备货生产，存货的变动使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金额减少约8,646.22万元。

2018年1-6月，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金额约为2,050.76万元，相较净利润低约9,995.64万元，一方面，由于发行人主要产品数控金刚线切片机、数控金刚线蓝宝石切片机在手订单规模较大，2018年6月末在手订单规模约14.46亿元，公司根据在手订单情况积极备货原材料、组织生产，存货增加使得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金额减少约5,401.97万元；另一方面，由于发行人2018年1-6月生产、销售规模进一步扩大，公司2018年1-6月高硬脆专用设备销量为217台，而2017年全年销量为360台，受销售规模持续扩大的影响，公司在手订单逐步得到完成，预收账款相应结转。公司预收账款、应交税金等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导致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金额减少约5,184.37万元。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080.00	22,165.00	5,935.00	11,04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59	33.96	223.99	56.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0.04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799.78	200.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122.59	22,198.96	7,958.81	11,296.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它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996.29	600.50	1,039.82	935.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080.00	21,315.00	5,645.00	10,82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076.29	21,915.50	6,684.82	11,755.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3.70	283.46	1,273.99	-458.81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合计约144.94万元，主要系公司于2015年及2016年收回关联方出借款导致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流入约2,000万元所致。

此外，发行人报告期内投资收到的现金、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主要为公司赎回或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的现金流入或流出。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公司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39.06	4,062.70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30	141.6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27.36	4,204.30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27.36	-4,204.30	-	-

发行人2017年及2018年1-6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系分配股利及预付证券发行费用而产生的现金流出。

5、利润的主要来源及可能影响公司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因素

（1）报告期利润的主要来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综合毛利	18,724.99	30,144.28	10,110.78	4,055.78
营业利润	14,182.34	22,169.05	5,943.03	1,280.34
营业外收支净额	-	-47.40	12.27	1.94
利润总额	14,182.34	22,121.66	5,955.30	1,282.28

公司报告期内利润主要来自营业利润。公司营业外收支占比较低，公司主营业务突出，盈利质量良好。

（2）影响公司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① 公司在高硬脆材料专用加工设备领域的技术持续升级是公司保持盈利能力的保证

公司目前专注于高硬脆材料加工的专用设备领域，高硬脆材料在工业生产的各个领域及环节都有广泛应用，公司能够根据下游高硬脆材料加工企业的各种需求而生产相关设备，及时调整产品结构，提升盈利能力并抵御行业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下游的光伏、蓝宝石材料加工领域市场景气程度较高，对公司的持续发展起到积极影响。随着高硬脆材料加工各细分领域的需求持续增长，公司的各类专用加工设备将持续得到市场认可，公司的盈利能力将进一步得到巩固和提升。

② 扩大产能是保持盈利连续性和稳定性的必要条件

公司现有生产能力已经难以充分满足客户需要，制约了公司销售规模的继续扩大，如不及时扩大产能，公司的可持续成长将受到影响。为此，公司拟利用本次募集资金建设“精密数控机床生产线扩建项目”，该投资项目的完成，将使公司光伏专用设备的生产能力得到有力提升。公司整体产能的提升有利于公司加强市场竞争力较强的部分通用磨床产能，同时也为公司实施新产品的生产提供了有利条件。

③ 行业的领先地位是保持盈利持续稳定的关键

公司早在2004年就进入了光伏磨削设备制造领域，在产品质量、技术先进度以及售后服务方面都取得了良好的市场口碑，具有一定的先发优势，取得了较好的盈利水平。未来公司计划通过技术创新、提升产品性能、提高售后服务质量等方式保持和扩大市场占有率，同时通过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提高现有产品的规模化生产水平、改进技术和工艺，向专业化精密设备领域延伸，扩大公司的利润来源。

④ 持续的新品研发，不断拓宽公司的产品线和产品在新领域的应用，为公司盈利的持续性和稳定性提供支持

技术研发能力是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近年来公司加强对高硬脆材料加工领域的技术研发和应用研究，为公司成功进入由发达国家垄断的多线切割设备市场和开拓蓝宝石加工设备新应用领域奠定了技术基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精密数控机床生产线扩展项目”将拓展公司产品在光伏和蓝宝石加工领域的应用和发展，为公司开拓新的利润增长点。另外，本次募集资金投资的“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创新和研发能力，为公司新的盈利来源提供技术储备和产品储备。

⑤ 提升成本和费用管理能力是保持盈利能力的有效措施

国产高硬脆材料专用加工设备在保证产品性能的基础上与进口设备相比最主要的竞争优势来源于价格优势。而随着行业竞争的加剧，产品售价长期呈下降趋势，因此公司必须加强成本、费用的控制以保证利润的实现。目前，公司通过稳定供货渠道、存货余额管理、加强工人培训等方式控制采购成本、提高生产效率。从长期来看，制度化的成本管理方法有助于保障公司未来盈利的实现。

（六）股利分配情况

1、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及实际分配情况

（1）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利分配政策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执行。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利润。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2）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2017年5月，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分配现金股利5,000万元。上述现金股利已分配完毕。

2018年4月，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分配现金股利4,063.50万元，上述现金股利已分配完毕。

2、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如本次发行成功，公司公开发行之日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按照发行后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3、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及发行人《公司章程（草案）》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规定，公司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主要如下：

（1）利润分配的原则

公司应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分析企业经营发展实际、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融资计划、银行信贷及债权融资环境等情况，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对股利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论证和调整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意见。

（2）利润分配的形式和具体条件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加股票相结合等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若存在未弥补亏损则不得分配，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原则上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且现金分红方式优于股票股利利润分配方式。公司在实施现金分配股利的同时，可以派发红股，公司董事会可提出发放股票股利的利润分配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利润分配。满足如下条件时，公司当年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且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具体分红比例依据公司现金流、财务状况、未来发展规划和投资项目等确定：

1、公司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

2、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

重大投资计划或者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或者购买资产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或者资产总额的5%；

2、公司当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

3、中国证监会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行业特点、公司发展阶段、公司经营模式及变化、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不同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3）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

进行利润分配时，公司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会议上，需分别经公司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方能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当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公司股东大会按照既定利润分配政策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二个月内完成股利（或红股）的派发事项。

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对下列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①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②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③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④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⑤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

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公司董事会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4）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公司将保持股利分配政策的一致性、合理性和稳定性，保证现金分红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议案由董事会制定，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公司至少每三年审阅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在综合分析公司经营发展实际、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公司可对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做出适当且必要的调整。

（七）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发行人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第四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具体安排和计划

公司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A股普通股不超过31,500,000股，募集资金总额将根据发行价格确定。

公司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所募集资金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按照轻重缓急顺序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额	建设期（年）	项目备案情况	环评批复情况
1	精密数控机床生产线扩建项目	41,624.99	1.0	滨湖经信备[2017]39号	锡滨环评许准字[2018]26号
2	智能化系统建设项目	16,186.02	1.0	2017-320211-35-03-610177	锡滨环评许准字[2017]115号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445.43	1.0	2017-320211-35-03-610176	锡滨环评许准字[2017]100号
4	补充流动资金	27,000.00	-		-
合计		90,256.44	-		-

（一）精密数控机床生产线扩建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投资额41,624.99万元，其中购置并安装设备31,490.00万元，装修生产车间、办公楼及配套设施2,017.38万元，铺底流动资金5,785.98万元。项目达产后，将形成年产高硬脆材料专用加工设备570台以及通用磨床500台的生产能力，进一步提升现有加工效率和产能，更好地满足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巩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地位。

2、投资概算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为41,624.99万元，其中建设投资31,490.00万元，铺底流动资金5,785.98万元。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购置生产设备、厂房装修、铺底流动资金等，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投资额（万元）	占比（%）
1	建筑工程费	2,017.38	4.85
2	设备购置费	31,490.00	75.65
3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625.01	1.50
4	预备费用	1,706.62	4.10
5	铺底流动资金	5,785.98	13.90
总投资		41,624.99	100.00

（二）智能化系统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计划投资16,186.02万元，以智能制造系统架构为指南，展开智能工厂的建设。该项目具体包括生产性改造、信息化系统、数字化车间、智能仓储等四方面的智能化建设，以提高公司产品的质量，缩短新品上市时间，打造数字化、网络化、柔性化的智能制造示范点，达到制造模式领先、产品品质优良的目标。

2、投资概算

本项目拟投资总额为16,186.02万元。具体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投资额（万元）	占比（%）
1	装修改造费用	775.26	4.79
2	生产线改造	7,565.00	46.74
3	信息化系统	2,225.00	13.75
4	数字化车间	3,240.00	20.02
5	智能仓储系统	651.00	4.02
6	数字化研发平台	1,691.00	10.45
7	预备费用	38.76	0.24
总投资		16,186.02	100.00

（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计划投资5,445.43万元，用于装修6,000平方米的研发中心，并购置试验检测等研发设备及软件，依托公司现有的研发架构，增加研发中心的人员编制，升级扩充研发中心的设备仪器，为新技术新产品的持续研发打下基础。

发行人拟通过本项目，壮大科研队伍，推进发行人新产品研发进程，提高发行人的自主研发实力，促进研发成果产业化，提高技术发展的持续性，为实现发行人的整体发展战略目标提供研发保障。

2、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包括工程费用、工程建设其他费用、预备费用和研发费用等，总投资为5,445.43万元。具体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投资额（万元）	占比（%）
1	建设工程费	1,200.00	22.04
2	设备及软件购置费	3,346.00	61.45
3	建设管理费	73.19	1.34
4	办公家具购置费	11.00	0.20
5	预备费用	231.51	4.25
2	研发费用	583.73	10.72
总投资		5,445.43	100.00

（四）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项目概况

发行人以本次发行上市为契机，充分发挥公司竞争优势，扩大市场份额，不断提升公司的整体经营业绩，实现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为了满足发行人业务快速发展和运营管理的需要，改善财务结构，根据发行人目前的财务和经营状况以及未来发展规划，本次募集资金27,000万元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项目的必要性分析

（1）现有业务的持续发展需要补充流动资金

发行人立足高硬脆材料专用加工设备领域，充足的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发展和保持行业地位。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和募投项目的逐渐达产，公司营运资金需求将有所增加，因此，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业务发展的必然需要。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增幅较大，2015年至2017年，发行人分别实现营业收入14,323.56万元、29,752.02万元和63,302.53万元，年化复合增长率为67.65%。随着业务的发展，发行人在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等经营环节均需要较大数额的营运资金。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末	2016年末	2015年末	三年均值
经营性资产	59,444.92	25,911.72	22,637.50	35,998.05
应收账款	14,229.11	3,371.06	2,978.33	6,859.50
应收票据	16,658.47	2,220.41	1,366.17	6,748.35
预付款项	4,476.87	4,714.19	822.28	3,337.78
存货	24,080.46	15,606.06	17,470.72	19,052.42
经营性负债	34,405.00	11,593.38	15,574.34	20,524.24
应付账款	10,030.62	5,382.82	4,996.80	6,803.41
应付票据	-	714.00	1,130.00	614.67
预收款项	24,374.38	5,496.56	9,447.54	13,106.16
营运资金	25,039.92	14,318.35	7,063.16	15,473.81
当期营业收入	63,302.53	29,752.02	14,323.56	35,792.70
营运资金占营业收入比例	39.56%	48.13%	49.31%	43.23%

由于营运资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高，在收入持续增长的趋势下，公司未来对营运资金需求较大。

（2）资产结构有待进一步优化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36.86%、28.48%、44.91%和37.65%，相比同行业可比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较高，因此公司需要补充部分流动资金用于缓解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面临的资金压力，优化资产结构，降低财务风险。

公司	2018年6月末	2017年末	2016年末	2015年末
晶盛机电（300316）	35.83%	38.50%	16.59%	18.29%
精功科技（002006）	44.01%	42.38%	41.96%	43.85%
宇环数控（002903）	18.22%	16.70%	26.70%	28.37%
宇晶机器（拟上市）	-	46.54%	31.75%	27.56%
海天精工（601882）	49.46%	45.08%	43.49%	46.59%
日发精机（002520）	31.88%	31.83%	26.58%	29.54%
平均值	35.88%	36.84%	31.18%	32.37%
发行人	37.65%	44.91%	28.48%	36.86%

资料来源：iFinD同花顺、各公司年报及招股说明书，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上述可比公司中宇晶机器尚未披露2018年半年度数据

3、项目效益分析

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一方面可以减少未来债务融资，降低利息支出等财务费用，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另一方面可以满足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带来的资金需求，进一步推动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提升公司资金实力和抵抗风险的能力。

本次补充流动资金，为公司未来业务规模持续、快速增长提供了必要的资金来源和保障，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在行业内的综合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实现公司的战略目标，从公司长远发展角度看，具有前瞻性。

二、募集资金项目发展前景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成功实施后，将进一步扩大公司规模、提升经营业绩、改善财务结构、巩固并加强公司竞争能力，对公司的长远发展产生积极有利的影响。具体影响表现为以下几个方面：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业务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均围绕发行人的主营业务进行，通过提升公司生产能力和效率，构建智能化系统，增强公司的研发能力，促进公司竞争力的提升。预计募集资金的投入将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份额，巩固和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和品牌影响力。

（二）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资产结构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短期内发行人的货币资金总量将大幅增加，从而提升流动资产比重；随着募集资金运用计划的实施，发行人将逐步购置各类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非流动资产比重将逐步增长。发行人的资产结构将随着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呈现一定的波动性。

（三）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资本结构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若公司负债金额不发生较大变化，公司的各项偿债指标将会得到较大改善，实现资产负债率的下降以及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的提高，增强公司的偿债能力及债务融资能力。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营业收入和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扩大发行人业务的规模，提高生产能力和盈利水平，进一步增强核心竞争力；同时将建设研发中心，提升研发能力，并加强对已有研发成果的深入研究和持续升级。因此，本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将显著增强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大幅提高发行人的整体营业收入和利润水平。

（五）对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盈利能力的影响

由于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期，而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净资产规模将立刻有较大幅度提高，因此在短期内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会有一定程度的降低。但从中长期来看，随着项目建成与运营，公司销售收入和利润水平将有一定幅度的提高，公司盈利能力逐步上升。

第五节 风险因素和其他重要事项

一、风险因素

（一）市场与行业风险

1、行业波动风险和政策风险

公司定位于高端智能化装备制造领域，专业从事精密机床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处于高硬脆材料加工和金属加工产业链的中上游，其下游为光伏、蓝宝石、汽车、航空、船舶、家电等行业，下游产业的固定资产投资需求情况直接影响公司产品的供需状况，相关行业的市场行情和产业政策直接影响到公司收入水平。

报告期内，发行人光伏专用加工设备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7.21%、82.26%、93.88%以及90.53%。公司所生产的光伏专用加工设备与下游光伏行业的发展密切相关。2011年至2013年期间，受美国、欧盟对中国光伏产品反倾销和反补贴等因素影响，光伏行业出现了较大波动，直接影响了下游行业对公司产品的需求。近年来，在得益于国家不断出台产业支持政策的引导下，光伏行业的市场格局由严重依赖出口转变为内销和外销双向驱动的产业结构，产业整体健康度得到了较大改善。

国务院、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等有关主管部门近年来关于光伏行业的支持引导政策始终以实现光伏发电的“平价上网”为目标，并具体通过鼓励光伏发电技术进步、产业升级、市场应用和成本下降等途径，通过持续性、多层次的政策文件予以引导。2018年6月，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2018年光伏发电有关事项的通知》，对光伏产业的持续健康发展进行政策引导，进一步推进光伏终端市场化竞争，促使光伏企业进行设备升级换代以实现“降本增效”。

如果我国相关主管部门后续不再出台相关支持引导政策或者政策方向发生变化，亦或行业发生不利变化或周期性波动等情况，公司的经营仍将会受到一定影响。

2、产品或技术替代的风险

公司专业从事精密机床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致力于推动先进高硬脆材料专用加工设备的本土化发展进程。公司产品涉及机械设计、自动化控制、材料科学等多方面专业技术，是多门类跨学科知识的综合应用，具有较高的技术门槛。经过多年的研究与经验积累，公司成功研发了包括金刚线切片机、全自动磨面倒角一体机在内的一系列高硬脆材料专用加工设备，掌握了多项核心关键技术，并拥有多项专利权。

虽然公司拥有相关核心技术的自主知识产权，产品技术已达国内领先水平，但是如果未来相关产业发生重大技术革新和产品升级换代，如薄膜太阳能电池在转换效率和生产成本等方面实现重大突破，对晶硅太阳能电池的市场产生一定影响，从而导致下游市场对发行人现有设备需求发生不利变化，而公司在研发、人才方面投入不足，技术和产品升级跟不上行业或者竞争对手步伐，公司的竞争力将会下降，从而影响公司的持续发展。

3、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随着国内供给侧改革的大力推进，国内光伏、蓝宝石、汽车、航空、船舶、家电等行业面临着产业转型升级的机遇，下游生产企业为提高效率，提升盈利能力而对高性能高效率的加工设备的需求也随之大幅增加。虽然公司凭借稳定的产品质量、先进的技术水平取得了领先的市场地位，但受产能限制，公司不得不放弃部分市场机会。同时，由于专用加工设备行业，特别是高硬脆材料专用加工设备较高的利润率，可能吸引新竞争对手进入该行业，加剧市场竞争，从而可能导致公司产品销售价格下降，盈利能力降低，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4、行业及客户变化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风险

公司定位于高端智能化装备制造领域，专业从事精密机床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处于高硬脆材料加工和金属加工产业链的中上游。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的下游行业为光伏行业和蓝宝石行业，依托光伏和蓝宝石行业的高速发展及发行人技术水平的持续进步，公司销售收入实现较大幅度增长。

尽管目前公司下游行业发展稳定，产业健康度显著提升，客户需求强劲，但是，如果行业未来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下游客户的经营业绩下滑，将进而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5、下游行业国际贸易摩擦风险

公司专业从事精密机床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相关产品的下游行业主要为光伏、蓝宝石、汽车、航空等。报告期内，发行人光伏专用加工设备的收入增长较快、占比相对较高，因此光伏行业是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下游领域。

近年来，受全球金融危机的持续影响，发达国家贸易保护主义有抬头趋势。自2011年起，欧美陆续发起对我国光伏产品的反倾销、反补贴调查，并征收反倾销、反补贴税；2018年，美国通过“201法案”，对全球范围进入美国市场的光伏电池及组件征收关税。

尽管目前我国已经成为全球最大的光伏装机市场，具备较强的产能消化能力。但是，如果因国际贸易摩擦而导致相关国家对我国光伏产品采取限制政策、提高关税及采取其他方面的贸易保护主义措施，仍会对我国光伏行业造成一定冲击，从而可能对公司的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二）经营风险

1、核心人员流失和核心技术扩散的风险

公司自设立以来培养了一批拥有丰富的行业应用经验、深刻掌握晶体硅、蓝宝石等高硬脆材料加工工艺技术的核心技术人员，这些核心技术人员是公司进行持续技术和产品创新的基础。公司主要核心技术人员长年服务于公司，具有较强的稳定性。同时，为不断吸引新的技术人才加盟，增强公司的技术实力，公司制定了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和职业发展规划，并与主要技术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对竞业禁止义务和责任等进行了明确约定，尽可能降低或消除主要技术人员流失及由此带来的技术扩散风险。

但是，如果出现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情形，将可能导致公司的核心技术扩散，从而削弱公司的竞争优势，并可能影响公司的经营发展。

2、管理风险

公司自设立以来业务规模不断壮大，经营业绩快速提升，培养了一支经验丰富的管理和技术人才队伍，公司治理结构不断得到完善，形成了有效的管理监督机制。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公司资产和业务规模等将迅速扩大，管理、技术和生产人员也将相应增加，公司的组织架构、管理体系将趋于复杂。如果公司管理水平不能适应规模迅速扩张的需要，组织模式和管理体系未能及时进行调整，这将削弱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存在规模迅速扩张导致的管理风险。

3、人力资源风险

精密机床行业是技术密集型、管理密集型行业，公司持续健康发展需要大量的机床设计人才、生产管理人才。同时，公司推广机床产品需要一批对客户需求、下游行业有深入了解的市场营销人才。

随着市场竞争不断加剧，企业对优秀技术人才、管理人才和营销人才的需求日益强烈，公司将可能面临人才流失的风险。本次发行后公司资产和经营规模将持续扩张，必然带来人力资源的新需求，公司将可能面临技术、管理及销售人才不足的风险。

4、知识产权保护风险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精密机床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依托丰富的行业经验和先进的生产工艺，坚持自主创新，不断推出具有市场前景的新产品。由于公司已经在行业内占据了一定领先地位，很可能成为同行业其他厂商模仿的对象。公司自成立以来，高度重视自主知识产权的保护，在研发过程中及时申请专利。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经取得65项专利证书，其中发明专利6项，实用新型专利56项，外观设计3项，在未来仍会加强专